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7 月 15 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85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1. 关于保留审计意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被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主要为无法对公司境外子公司实施现场审计以及未能对云南正和的还款能力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会计师在 2018 年回复我部问询函中认为，云南正和债权的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相应减值准备的计提充分。请会计师补充说明：（1）针对境外子公司事项，在 2019 年年报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2）针对云南正和事项，在 2019 年年报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并与 2018 年年报审计的情况

进行对比分析,并结合主要差异情况说明审计意见变化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3)结合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广泛性认定标准,说明出具保留意见是否恰当。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2.关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存在较大金额的逾期借款、流动性暂时出现困难,会计师认为公司存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近年来持续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25.57 亿元,其中已逾期未偿还金额 21.64 亿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49 亿元,长期借款 16.45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结合业务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负债水平等,说明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2)针对已逾期借款的偿还安排及资金来源;(3)公司后续拟采取的改善流动性、增强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措施。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情况

3.关于控股股东业绩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前期承诺马腾公司 2014 年—2020 年利润为 31.46 亿元,年报显示马腾公司 2019 年实现净利润 1.3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截至 2019 年底,马腾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金额及占业绩承诺的比重,是否能够实现前期业绩承诺;(2)如后续业绩承诺未能完成,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具备相应的业绩补偿能力。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关于租赁业务毛利率。年报显示,公司确认租赁收入 0.56 亿元,同比减少 11.03%,毛利率 51.17%,减少 8.16 个百分点,主要为公司柳州谷埠街国际商业城与北京方庄物业的租金收入。请公司补充说明:(1)出租房产的基本信息,主要包括具体位置、土地性质、购置单价、物业面积、具体用途和使用状态等;(2)结合报告期内业务开展、租赁情况等,分析说明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5. 关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 亿元，其中，主要是确认公司持有的柳州谷埠街国际商城相关商业地产增值 1.15 亿元，相关商业地产 2017 年—2019 年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分别为 0.12 亿元、0.49 亿元、1.15 亿元，逐年增长。请公司补充说明：

(1) 详细列示上述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主要假设和参数、评估计算过程和结果；(2) 结合公允价值增加的投资性房地产周边房地产市场价格变动、租赁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租金收入变动情况等，说明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6. 关于云南正和债权。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对云南正和债权为 7.41 亿元，公司于 2018 年年报中将上述债权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相关款项至今收回金额为 0，报告期内针对上述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0.65 亿元。公司在回复我部 2018 年问询函中表示，2019 年预期可收回 6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 结合双方协议约定，相关款项至今收回金额为 0 的原因，前期预测的依据及合理性；(2) 调整上述债权在财务报表中列报科目的原因及合理性；(3) 相关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合理性，减值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合理；(4) 公司后续收回上述债权拟采取的措施。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7. 关于客户集中度较高。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共 27.47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98.67%，公司近 3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分别为 64.49%、78.7%、98.67%，客户集中度逐年增长。请补充披露：(1)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且逐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一致；(2) 近三年前五名客户名称、销售产品类型，上市公司与其是否存在长期的业务合作协议、其他关联关系等，未来订单承接是否具备可持续性；(3) 公司是否存在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以及由此带来的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和相关应对措施。请

会计师发表意见。

三、关于油气资产

8. 关于油气资产减值。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油气资产账面价值 83.7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达到 59.43%，系公司主要的经营资产。请公司补充说明：（1）公司油气资产减值评估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2）公司油气减值测试具体步骤和详细计算过程、相关参数选取，并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未对油气资产计提减值的合理性和恰当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9. 关于原油产量。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原油产量 104.32 万吨，同比增长 9.88%，同时公司历史钻井表显示，2019 年总井数 25 口小于 2018 年总井数 35 口。请公司结合报告期内油田勘探及钻井开发等，分析说明油气产量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四、关于财务会计信息

10. 关于分季度财务数据。年报显示，公司 1-4 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5.84 亿元、7.57 亿元、6.55 亿元、7.88 亿元，基本维持稳定，但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04 亿元、0.17 亿元、0.06 亿元、-0.69 亿元，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8 亿元、1.39 亿元、1.15 亿元、3.91 亿元，波动较大。请公司补充说明：（1）在营业收入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四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所属行业特点、生产经营情况、主要采购及销售政策等情况，分析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1. 关于苏克项目。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对苏克油气田合作开发项目债权性投资账面余额 1459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02 亿元，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509 万元。上述债权系公司于 2018 年底签署合作开发苏

克油气田的终止协议，并将前期投入约 2165 万美元作为苏克公司的债权性投资。

同时，苏克公司全部股东于 2019 年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债转股。请公司补充说明：

(1) 债转股方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公司是否参与债转股；(2) 报告期内上述债权性投资的收回情况；(3) 结合苏克油气田开发进展、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苏克公司偿债能力等，分析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充分性与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2. 关于债务重组收益。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0.08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 相关重组债务的形成时间、背景、债权人、金额等基本情况；(2) 债务重组的协议内容，相关收益确认的依据及合理性；(3) 是否达到临时公告标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3. 关于利息收入。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利息收入 0.21 亿元，同比增长约 425%。请公司补充说明：(1) 相关利息收入对应的事由，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2) 上述利息收入划分为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原因。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4. 关于伊拉克项目。公司于 2018 年年报中表示，于 2018 年 4 月取得伊拉克 Huwaiza 和 Naft Khana 两处区块的勘探和开发权。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协议内容、投入金额、已开展的勘探和开采工作等。

15. 关于成本构成情况。请公司按照《格式准则第 2 号》的相关要求，补充披露本年度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等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情况。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

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函后披露本问询函，并于五个交易日内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